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中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中药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中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收入确认	
有关销售收入的会计政策及估计和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1 和附注五、34。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3 年度，江中药业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390,101,978.99 元，主要为药品销售收入。</p> <p>江中药业的药品销售收入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p> <p>江中药业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药品销售收入于商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p> <p>由于销售收入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且为江中药业的主要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获取主要销售合同，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销售收入核对至相关销售合同、签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江中药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 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核对至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本年度新增主要经销商，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方式，了解其注册资本、注册时间、经营范围、股东和董事等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以及未识别的关联方关系； • 在抽样的基础上，对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进行函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销售费用	
有关销售费用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3 年度江中药业集团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628,162,038.52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7%，主要包括广告宣传费，市场推广费及销售人员薪酬。</p> <p>由于销售费用对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销售费用的真实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销售费用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销售费用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销售费用中的广告宣传费和市场推广费检查至相关合同、发票、预算审批、广告播放监测报告和会议现场照片等支持性文件，评价销售费用的真实性；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销售人员薪酬核对至检查员工名册、工资薪酬计算表和薪酬发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评价销售费用的真实性； 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预提销售费用的期后付款至银行付款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费用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选取前十大市场推广商和广告宣传服务商，获取管理层准入供应商进行的背景调查文件以及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检查市场推广商和广告宣传服务商的注册时间、注册资本、营业范围、股东、董事、监事等信息，关注市场推广商和广告宣传服务商是否与江中药业存在潜在关联方关系，分析相关交易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四、其他信息

江中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中药业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中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江中药业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中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中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中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江中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560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瑾璐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罗科

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3年</u>	<u>2022年</u>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32,928,513.42	1,371,319,04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0,015,123.29	1,372,845,436.08
应收票据	五、3	158,539,882.74	-
应收账款	五、4	251,770,468.39	311,880,898.17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34,599,343.26	463,573,175.53
预付款项	五、6	42,999,408.29	81,422,180.66
其他应收款	五、7	15,914,247.47	43,256,580.40
存货	五、8	406,166,799.81	386,897,273.58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u>4,196,066.15</u>	<u>23,220,512.65</u>
流动资产合计		<u><u>2,397,129,852.82</u></u>	<u><u>4,054,415,104.05</u></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31,295,176.87	36,439,837.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81,572,515.00	138,500,000.00
固定资产	五、12	1,524,247,597.91	1,071,887,581.42
在建工程	五、13	70,895,989.33	445,674,123.09
使用权资产	五、14	2,339,457.11	2,731,214.47
无形资产	五、15	401,103,209.48	379,069,735.82
商誉	五、16	41,741,918.10	41,741,918.10
长期待摊费用		4,659,328.21	2,319,834.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60,446,748.38	44,448,38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u>1,513,111,560.37</u>	<u>59,018,124.73</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u>3,731,413,500.76</u></u>	<u><u>2,221,830,752.41</u></u>
资产总计		<u><u>6,128,543,353.58</u></u>	<u><u>6,276,245,856.46</u></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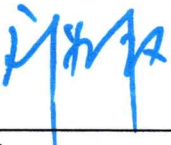
	附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五、19	37,900,850.49	54,464,271.92
应付账款	五、20	118,352,980.14	182,342,159.25
合同负债	五、21	292,160,285.11	358,658,482.9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177,116,148.39	164,065,767.45
应交税费	五、23	88,384,416.26	75,313,460.66
其他应付款	五、24	786,212,663.95	797,415,585.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252,879.54	1,989,048.3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u>84,572,255.75</u>	<u>43,443,595.25</u>
流动负债合计		<u>1,585,952,479.63</u>	<u>1,677,692,371.44</u>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五、27	1,047,698.67	1,175,853.16
递延收益	五、28	48,937,518.53	67,845,49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u>17,499,216.66</u>	<u>21,591,114.61</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67,484,433.86</u>	<u>90,612,458.14</u>
负债合计		<u>1,653,436,913.49</u>	<u>1,768,304,829.58</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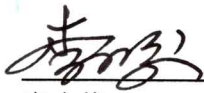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629,356,958.00	629,581,958.00
资本公积	五、30	424,902,745.05	427,351,044.22
减: 库存股	五、31	(16,422,384.90)	(31,501,625.60)
盈余公积	五、32	356,393,488.23	356,393,488.23
未分配利润	五、33	<u>2,437,289,305.46</u>	<u>2,521,705,062.10</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31,520,111.84	3,903,529,926.95
少数股东权益		<u>643,586,328.25</u>	<u>604,411,099.93</u>
股东权益合计		<u>4,475,106,440.09</u>	<u>4,507,941,026.88</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6,128,543,353.58</u>	<u>6,276,245,856.46</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u>2023年</u>	<u>2022年</u>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1,817,424.34	1,370,383,86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15,123.29	1,372,845,436.08
应收票据		97,212,387.63	-
应收账款	十五、1	77,625,786.62	92,592,329.77
应收款项融资		86,301,290.15	381,632,781.44
预付款项		1,769,221.35	25,193,146.11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66,410.55	2,827,306.00
存货		<u>179,043,677.35</u>	<u>167,600,563.32</u>
流动资产合计		<u>1,824,751,321.28</u>	<u>3,413,075,429.04</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835,364,628.85	826,410,301.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1,572,515.00	138,500,000.00
固定资产		815,205,252.09	829,195,565.22
使用权资产		172,082.67	428,256.16
无形资产		272,868,821.40	283,905,356.76
长期待摊费用		3,345,576.27	314,57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38,158.16	9,833,19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u>1,503,426,359.81</u>	<u>17,143,943.40</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530,493,394.25</u>	<u>2,105,731,193.02</u>
资产总计		<u>5,355,244,715.53</u>	<u>5,518,806,622.06</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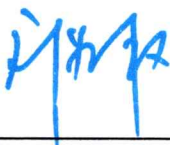
	<u>2023 年</u>	<u>2022 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37,900,850.49	48,414,965.46
应付账款	24,955,702.23	53,341,781.75
合同负债	4,409,159.47	27,690.62
应付职工薪酬	58,552,904.30	51,105,222.54
应交税费	38,026,645.53	32,258,545.86
其他应付款	1,293,418,810.41	1,330,324,031.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531.53	307,342.12
其他流动负债	<u>41,446,058.97</u>	<u>3,599.78</u>
流动负债合计	<u>1,498,871,662.93</u>	<u>1,515,783,179.70</u>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8,377.92	124,134.54
递延收益	36,086,652.66	45,936,73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u>-</u>	<u>1,950,000.00</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6,105,030.58</u>	<u>48,010,874.33</u>
负债合计	<u>1,534,976,693.51</u>	<u>1,563,794,054.03</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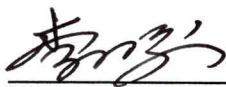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3年</u>	<u>2022年</u>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629,356,958.00	629,581,958.00
资本公积	416,864,156.93	411,944,076.02
减:库存股	(16,422,384.90)	(31,501,625.60)
盈余公积	356,393,488.23	356,393,488.23
未分配利润	<u>2,434,075,803.76</u>	<u>2,588,594,671.38</u>
股东权益合计	<u>3,820,268,022.02</u>	<u>3,955,012,568.03</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5,355,244,715.53</u>	<u>5,518,806,622.06</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一、营业总收入	五、34	4,390,101,978.99	3,885,183,331.33
其中：营业收入		4,390,101,978.99	3,885,183,331.33
二、营业总成本		3,497,962,463.13	3,229,885,010.9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1,523,006,427.15	1,384,302,346.35
税金及附加	五、35	62,645,765.58	59,751,608.63
销售费用	五、36	1,628,162,038.52	1,507,655,990.15
管理费用	五、37	210,620,085.49	205,796,869.10
研发费用	五、38	133,333,091.79	99,970,632.00
财务净收益	五、39	(59,804,945.40)	(27,592,435.33)
其中：利息费用		6,979,911.38	4,379,542.63
利息收入		67,639,194.53	32,629,561.30
加：其他收益	五、40	50,682,589.92	45,934,250.82
投资 (损失) / 收益	五、41	(2,937,648.04)	4,369,784.1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937,648.04)	(821,163.22)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五、42	(37,108,486.56)	57,097,989.33
信用减值损失	五、43	(1,025,349.66)	(14,047,465.60)
资产减值损失	五、44	(8,853,990.82)	(112,499.71)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五、45	1,219,015.36	(134,135.23)
三、营业利润		894,115,646.06	748,406,244.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9,069,320.81	7,318,366.9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6,051,321.83	2,444,129.71
四、利润总额		897,133,645.04	753,280,481.4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130,469,998.14	106,886,655.20
五、净利润		766,663,646.90	646,393,826.24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五、净利润 (续)		766,663,646.90	646,393,826.2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66,663,646.90	646,393,826.24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291,520.66	598,241,179.21
2. 少数股东损益		58,372,126.24	48,152,647.03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6,663,646.90	646,393,826.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8,291,520.66	598,241,179.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372,126.24	48,152,647.0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0	<u>1.12</u>	<u>0.95</u>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0	<u>1.12</u>	<u>0.9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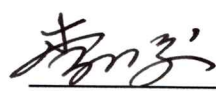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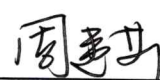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823,548,902.77	1,637,053,265.84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706,291,406.87	676,302,688.19
税金及附加		36,085,761.88	34,468,543.75
销售费用		214,831,657.53	224,446,275.86
管理费用		104,462,126.92	100,008,126.95
研发费用		86,115,719.72	80,733,609.56
财务收益		(38,678,975.31)	(7,842,044.24)
其中：利息费用		28,019,765.76	23,696,461.13
利息收入		67,237,013.98	31,933,765.61
加：其他收益		39,059,324.34	35,514,738.45
投资收益	十五、5	17,052,620.37	8,624,90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937,648.04)	(821,163.22)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37,108,486.56)	57,097,989.33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128,447.75	(5,480,303.50)
资产减值损失		(6,251,755.91)	-
资产处置损失		(4,707.52)	(154,213.38)
二、营业利润		727,316,647.63	624,539,179.10
加：营业外收入		962,902.85	1,594,260.87
减：营业外支出		2,557,407.08	1,720,227.52
三、利润总额		725,722,143.40	624,413,212.45
减：所得税费用		93,433,733.72	81,854,123.06
四、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u>632,288,409.68</u>	<u>542,559,089.39</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李小俊	周违莉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7,512,323.78	4,211,628,480.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60,105.56	5,007,254.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1)	<u>39,248,083.77</u>	<u>91,025,362.4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790,920,513.11</u>	<u>4,307,661,097.62</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192,184.95)	(895,247,83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8,534,050.46)	(606,701,17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937,765.21)	(426,792,89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1)	<u>(1,466,356,948.54)</u>	<u>(1,357,171,833.28)</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755,020,949.16)</u>	<u>(3,285,913,741.2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2(1)	<u>1,035,899,563.95</u>	<u>1,021,747,356.37</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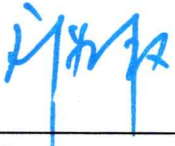
	附注	<u>2023年</u>	<u>2022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0,151,763.58	3,631,224,744.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919,500.90	54,146,09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970.11	53,436.7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51(2)	<u>-</u>	<u>6,498,076.1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22,317,234.59</u>	<u>3,691,922,355.2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878,673.24)	(345,729,32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0,473,543.31)	(3,260,357,564.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51(2)	<u>-</u>	<u>(17,168,446.33)</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49,352,216.55)</u>	<u>(3,623,255,334.86)</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7,034,981.96)</u>	<u>68,667,020.34</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886,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886,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00,502,545.35)	(733,099,638.55)	(733,099,638.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3) (16,545,307.14)	(4,485,270.36)	(4,485,27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047,852.49)	(767,584,908.91)	(767,584,908.9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047,852.49)	(728,698,708.91)	(728,698,70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2(2)	91,816,729.50	361,715,667.8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324,166.65	188,608,498.8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2(3)	642,140,896.15	550,324,166.6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5,800,599.46	1,600,146,230.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70,693,655.99</u>	<u>78,320,228.72</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16,494,255.45</u>	<u>1,678,466,459.3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315,604.91)	(352,308,617.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294,635.17)	(220,349,23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410,972.49)	(235,034,14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83,829,594.00)</u>	<u>(362,597,085.9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93,850,806.57)</u>	<u>(1,170,289,082.4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22,643,448.88</u>	<u>508,177,376.97</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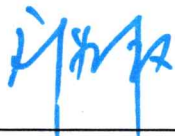
	<u>2023 年</u>	<u>2022 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6,000,000.00	3,631,224,744.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687,209.70	69,956,62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93,744.00	9,132.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u>-</u>	<u>8,454,867.34</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17,780,953.70</u>	<u>3,709,645,368.43</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63,607,072.56)	(59,749,49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0,473,543.31)	(3,260,357,56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04,080,615.87)</u>	<u>(3,320,107,062.8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700,337.83</u>	<u>389,538,305.62</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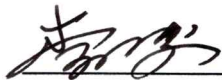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3年</u>	<u>2022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886,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4,311,881.85
	-	194,311,88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8,198,081.85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6,807,277.30)	(725,284,876.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95,688.33)	(2,826,577.60)
	(844,702,965.63)	(728,111,45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702,965.63)	(728,111,454.1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702,965.63)	(529,913,372.2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640,821.08	367,802,310.3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388,985.99	181,586,675.65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029,807.07	549,388,98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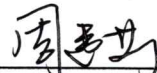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初余额	629,581,958.00	427,351,044.22	(31,501,625.60)	356,393,488.23	2,521,705,062.10	3,903,529,926.95	4,507,941,026.8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08,291,520.66	708,291,520.66	766,663,646.9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7,845,447.76	-	-	-	7,845,447.76	8,943,065.82
2.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25,000.00)	(833,156.85)	1,058,156.85	-	-	-	-
3.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	-	6,838,754.05	-	-	6,838,754.05	6,838,754.05
4. 其他	-	4,016,309.92	7,182,329.80	-	-	11,198,639.72	12,041,872.00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92,707,277.30)	(792,707,277.30)	(813,845,025.56)
(四)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六、1	-	(13,476,900.00)	-	-	-	(13,476,900.00)	(13,476,9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629,356,958.00	424,902,745.05	(16,422,384.90)	356,393,488.23	2,437,289,305.46	3,831,520,111.84	4,475,106,440.0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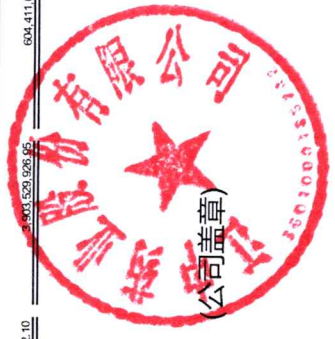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0,000,000.00	407,818,466.57	356,393,488.23	2,652,101,955.46	4,003,034,097.91	579,454,509.93	4,582,488,607.84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0,000,000.00	-	(4,618,820.87)	5,381,179.13	-	5,381,179.13
二、本年初余额	630,000,000.00	417,818,466.57	356,393,488.23	2,647,483,134.59	4,008,415,277.04	579,454,509.93	4,587,869,786.97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	-	-	-	598,241,179.21	598,241,179.21	48,152,647.03	646,393,826.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0,861,157.41	-	-	10,861,157.41	-	10,861,157.41
2. 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	(2,045,361.91)	-	-	(2,045,361.91)	-	(2,045,361.91)
3.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62,000.00)	(1,954,727.60)	-	-	(2,316,727.60)	-	(2,316,727.60)
4. 注销回购且未解锁的限售(A股)	(56,042.00)	(995,755.24)	-	-	(1,051,797.24)	-	(1,051,797.24)
5. 其他	-	(1,532,735.01)	-	-	(1,532,735.01)	-	(1,532,735.0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724,019,251.70)	(724,019,251.70)	(23,196,057.03)	(747,215,308.73)
(四)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0,561,658.00	427,351,044.22	356,393,488.23	2,521,705,052.10	4,003,529,592.95	604,111,099.93	4,587,640,692.88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李俊	周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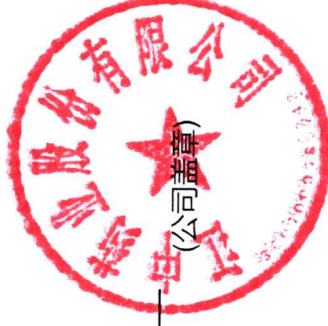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629,581,958.00	411,944,076.02	(31,501,625.60)	356,393,488.23	2,588,594,671.38	3,955,012,568.0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32,288,409.68	632,288,409.6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8,943,065.82	-	-	-	8,943,065.82
2.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25,000.00)	(833,156.85)	1,058,156.85	-	-	-
3.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	-	6,838,754.05	-	-	6,838,754.05
4. 其他	-	657,459.87	7,182,329.80	-	-	7,839,789.67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86,807,277.30)	(786,807,277.30)
(四)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	(3,847,287.93)	-	-	-	(3,847,287.93)
三、本年年末余额	629,356,958.00	416,864,156.93	(16,422,384.90)	356,393,488.23	2,434,075,803.76	3,820,268,022.0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1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630,000,000.00	407,411,498.37	(43,279,812.35)	356,393,488.23	2,770,054,833.69	4,120,580,007.9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42,559,089.39	542,559,089.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0,861,157.41	-	-	-	10,861,157.41
2. 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	(2,045,361.91)	8,809,661.91	-	-	6,764,300.00
3.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62,000.00)	(1,954,727.60)	2,316,727.60	-	-	-
4. 注销回购且未授权的普通股 (A 股)	(56,042.00)	(595,755.24)	651,797.24	-	-	-
5. 其他	-	(1,532,735.01)	-	-	-	(1,532,735.01)
(三)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24,019,251.70)	(724,019,251.70)
三、本年年末余额	629,581,958.00	411,944,076.02	(31,501,625.60)	356,393,488.23	2,588,594,671.38	3,955,012,568.0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刘为权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李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周违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13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于 199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道 788 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药品及保健品的生产与销售,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中成药、化学药的生产与销售; 糖类、巧克力和糖果、饮料等普通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食品等特殊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 卫生湿巾等卫生用品的生产与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粮食收购除外); 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 国际贸易; 研发服务、技术转让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华润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将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0.00 元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预算数大于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0.00 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等于人民币 5,000,000.00 元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附注，除以上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外，重要性判断标准为超过营业利润的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5);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1)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1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本集团应收票据为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票据作为一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委托贷款、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等。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债务人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其他应收款作为一个组合。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受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1(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 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 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 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 (年)</u>	<u>残值率 (%)</u>	<u>年折旧率 (%)</u>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5 年	0 - 5%	2.11% - 5.00%
机器设备	10 - 15 年	0 - 5%	6.33% - 10.00%
运输工具	4 - 10 年	0 - 5%	9.50% - 25.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 5 年	0 - 5%	19.00% - 33.33%
其他	5 - 15 年	0 - 5%	6.33% - 20.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u>类别</u>	<u>时点</u>	<u>标准</u>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 (包括安装) 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 经各有关单位或部门验收。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 (包括安装) 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4、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专利权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商标权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的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通常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委外设计费、材料费、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5、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7、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8)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8、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 (例如销售折扣折让等) 的合同, 本集团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 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估计。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 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 本集团将其作为

单项履约义务。否则,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对于销售药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药品运达客户指定仓库或货交承运人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1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9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经营分部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用以分配资源及评估分部表现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辨别。主要经营决策者根据内部管理职能分配资源，将本集团视为一个整体而非以业务之种类或地区角度进行业绩评估。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且无需列示分部资料。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集团的主要会计估计是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2 和 14）、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4、7、8、12、13、15、16 以及附注十五、1 和 2）和公允价值估值。

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的规定。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	按酒类销售的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25%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优惠税率 15% 执行 (2022 年：15%)。

本公司获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36000735), 有效期为三年,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于 2023 年 9 月到期并重新提交申请, 并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6002093)。

本集团子公司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获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1400058), 有效期为三年,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 年度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集团子公司宁夏朴卡酒业有限公司和江西赣江新区桑济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适用小微企业税率,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除以上享受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 本公司其余各子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2 年: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库存现金	-	300.00
银行存款 (注)	1,320,945,154.34	1,364,385,626.75
其他货币资金	<u>11,983,359.08</u>	<u>6,933,120.23</u>
合计	<u>1,332,928,513.42</u>	<u>1,371,319,046.98</u>

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银行定期存款, 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1,088,186,549.1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14,994,880.33 元), 其中人民币 408,274,101.84 元的定期存款意图随时支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剩余人民币 679,912,447.27 元的一年内到期定期存款意图持有至到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14,994,880.33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0,875,17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000,000.00 元), 参见附注五、5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均为 3 年，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u>50,015,123.29</u>	<u>1,372,845,436.08</u>
合计	<u>50,015,123.29</u>	<u>1,372,845,436.08</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为境内银行机构发行的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u>种类</u>	<u>2023 年</u>	<u>2022 年</u>
银行承兑汇票	<u>158,539,882.74</u>	<u>-</u>
合计	<u>158,539,882.74</u>	<u>-</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本集团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u>种类</u>	<u>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u>	<u>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u>	<u>资产转移方式</u>
银行承兑汇票	-	55,790,385.20	背书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5,790,385.2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6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 not 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尚未转移其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未终止确认该应收票据，并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人民币 55,790,385.20 元。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附注</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关联方	十、6(1)	22,923,189.72	27,013,340.08
第三方		<u>241,602,420.13</u>	<u>299,324,944.68</u>
小计		264,525,609.85	326,338,284.76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2,755,141.46</u>	<u>14,457,386.59</u>
合计		<u>251,770,468.39</u>	<u>311,880,898.17</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257,047,963.60	321,669,154.54
1 年至 2 年	5,364,969.56	2,554,918.61
2 年至 3 年	583,754.25	513,962.51
3 年以上	<u>1,528,922.44</u>	<u>1,600,249.10</u>
小计	264,525,609.85	326,338,284.76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2,755,141.46</u>	<u>14,457,386.59</u>
合计	<u><u>251,770,468.39</u></u>	<u><u>311,880,898.17</u></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14,809.15	0.84	2,196,096.35	99.16	18,7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62,310,800.70</u>	<u>99.16</u>	<u>10,559,045.11</u>	4.03	<u>251,751,755.59</u>
合计	<u><u>264,525,609.85</u></u>	<u><u>100.00</u></u>	<u><u>12,755,141.46</u></u>		<u><u>251,770,468.39</u></u>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5,627.56	0.70	2,200,776.36	96.71	74,85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24,062,657.20</u>	<u>99.30</u>	<u>12,256,610.23</u>	3.78	<u>311,806,046.97</u>
合计	<u><u>326,338,284.76</u></u>	<u><u>100.00</u></u>	<u><u>14,457,386.59</u></u>		<u><u>311,880,898.17</u></u>

(a) 2023 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金额	金额	损失率 (%)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18,712.80	-	-	属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风险较低
山东和兴药业有限公司	2,196,096.35	2,196,096.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14,809.15	2,196,096.35		

(b)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下表列示了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估计发生违约的	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间	估计发生违约的	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间
	账面余额	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			(%)	
1 年以内	256,983,290.91	3.00	7,709,498.95	319,393,526.98	3.00	9,581,805.92
1 年至 2 年	3,214,833.10	32.00	1,028,746.59	2,554,918.61	32.00	817,573.95
2 年至 3 年	583,754.25	50.00	291,877.13	513,962.51	50.00	256,981.26
3 年以上	1,528,922.44	100.00	1,528,922.44	1,600,249.10	100.00	1,600,249.10
合计	262,310,800.70		10,559,045.11	324,062,657.20		12,256,610.23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14,457,386.59	16,339,623.23
本年计提	2,195,776.06	1,693,962.09
本年转回	3,898,021.19	351,990.09
本年核销	-	3,224,208.64
年末余额	12,755,141.46	14,457,386.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年末余额</u>	<u>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的比例 (%)</u>	<u>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u>
云南济生药业有限公司	12,566,170.80	4.75	376,985.12
晋城市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11,143,518.98	4.21	334,305.57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8,485,319.99	3.21	310,671.68
江西南华(上药)医药有限公司	7,667,857.32	2.90	230,035.72
新疆春宏医药有限公司	<u>6,402,225.22</u>	<u>2.42</u>	<u>192,066.76</u>
合计	<u>46,265,092.31</u>	<u>17.49</u>	<u>1,444,064.85</u>

5. 应收款项融资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银行承兑汇票	134,599,343.26	463,573,175.53
减：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u>-</u>	<u>-</u>
合计	<u>134,599,343.26</u>	<u>463,573,175.53</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银行承兑汇票	27,400,000.00	88,423,106.20
减：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u>-</u>	<u>-</u>
合计	<u>27,400,000.00</u>	<u>88,423,106.2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款项融资为人民币 27,40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423,106.20 元)，参见附注五、5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u>种类</u>	<u>终止确认</u>	<u>未终止确认</u>	<u>金融资产 转移的方式</u>
银行承兑汇票	343,669,835.85	-	背书/贴现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及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343,669,835.8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1,311,695.53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6 个月。由于本集团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由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

2023 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u>客户类别</u>	<u>附注</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关联方	十、6(3)	2,235,289.36	657,006.40
第三方		<u>40,764,118.93</u>	<u>80,765,174.26</u>
合计		<u><u>42,999,408.29</u></u>	<u><u>81,422,180.66</u></u>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733,116.84	97.05	81,194,192.90	99.71
1 至 2 年	1,245,868.67	2.90	224,811.85	0.28
2 至 3 年	17,246.87	0.04	-	-
3 年以上	3,175.91	0.01	3,175.91	0.01
合计	<u>42,999,408.29</u>	<u>100.00</u>	<u>81,422,180.66</u>	<u>100.00</u>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诸城市浩天药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13.95
江西赣江新区市政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2,779,085.00	6.46
秦皇岛市山海关华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624,194.00	6.10
太仓制药厂	2,587,500.00	6.02
帝斯曼江山制药 (江苏) 有限公司	<u>1,376,000.00</u>	<u>3.21</u>
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u>15,366,779.00</u>	<u>35.74</u>

7. 其他应收款

	注	2023 年	2022 年
其他应收款	(1)	<u>15,914,247.47</u>	<u>43,256,580.40</u>
合计		<u>15,914,247.47</u>	<u>43,256,580.40</u>

(1) 其他应收款

(a)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往来款	54,318,896.73	78,267,295.40
保证金	1,597,899.58	1,552,365.30
备用金	1,401,609.01	2,087,307.20
代垫款	<u>1,007,806.57</u>	<u>1,033,982.13</u>
小计	58,326,211.89	82,940,950.03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42,411,964.42</u>	<u>39,684,369.63</u>
合计	<u>15,914,247.47</u>	<u>43,256,580.40</u>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u>2023年</u>	<u>2022年</u>
1年以内	9,424,847.42	31,994,077.18
1年至2年	4,163,852.99	14,841,527.42
2年至3年	12,870,146.51	8,507,972.13
3年以上	<u>31,867,364.97</u>	<u>27,597,373.30</u>
小计	58,326,211.89	82,940,950.03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42,411,964.42</u>	<u>39,684,369.63</u>
合计	<u>15,914,247.47</u>	<u>43,256,580.40</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体计提坏账准备	(i)	6,883,349.45	11.80	6,883,349.4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51,442,862.44	88.20	35,528,614.97	69.06	15,914,247.47
合计		58,326,211.89	100.00	42,411,964.42		15,914,247.4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体计提坏账准备		30,966,525.03	37.34	6,726,130.55	21.72	24,240,394.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74,425.00	62.66	32,958,239.08	63.41	19,016,185.92
合计		82,940,950.03	100.00	39,684,369.63		43,256,580.40

(i) 2023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计提理由
		金额	金额	损失率 (%)	
江西省长荣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720,973.47	6,720,973.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720,973.47	6,720,973.47		

(ii)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 年以内	9,424,847.42	3.00	282,745.40	7,777,552.15	3.00	233,469.48
1 年至 2 年	4,163,852.99	15.00	624,577.95	8,091,527.42	15.00	1,213,729.12
2 年至 3 年	5,986,797.06	46.00	2,753,926.65	8,507,972.13	46.00	3,913,667.18
3 年以上	31,867,364.97	100.00	31,867,364.97	27,597,373.30	100.00	27,597,373.30
合计	51,442,862.44		35,528,614.97	51,974,425.00		32,958,239.08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1.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26,024,428.25	-	13,659,941.38	39,684,369.63	17,219,031.96	-	16,602,617.33	33,821,649.29
本年计提或转回	6,976,635.54	-	(4,249,040.75)	2,727,594.79	11,848,169.55	-	857,324.05	12,705,493.60
本年核销	-	-	-	-	(3,042,773.26)	-	(3,800,000.00)	(6,842,773.26)
年末余额	<u>33,001,063.79</u>	<u>-</u>	<u>9,410,900.63</u>	<u>42,411,964.42</u>	<u>26,024,428.25</u>	<u>-</u>	<u>13,659,941.38</u>	<u>39,684,369.63</u>
2.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15,914,247.47	-	-	15,914,247.47	43,232,710.95	-	23,869.45	43,256,580.40
3.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67.47%	0.00%	100.00%	72.72%	37.58%	0.00%	99.83%	47.85%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比例 (%)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29,752,708.62	51.01	往来款	注 1	25,840,637.63
江西省长荣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720,973.47	11.52	往来款	2 - 3 年	6,720,973.47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财务公司	2,361,348.05	4.05	往来款	注 2	165,994.10
南昌市土地储备中心	1,549,677.81	2.66	往来款	3 年及以上	1,549,677.81
南昌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处	904,003.20	1.55	往来款	3 年及以上	904,003.20
合计	<u>41,288,711.15</u>	<u>70.79</u>			<u>35,181,286.21</u>

注 1：其中人民币 1,108,318.81 元账龄在 1 年至 2 年，人民币 5,500,000.00 元账龄在 2 年至 3 年；人民币 23,144,389.81 元账龄在 3 年以上。

注 2：其中人民币 1,568,400.88 元账龄在 1 年以内；人民币 792,947.17 元账龄在 1 年至 2 年。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766,363.66	54,262,999.99	142,503,363.67	190,172,087.78	52,019,817.46	138,152,270.32
在产品	26,539,612.68	-	26,539,612.68	45,951,784.15	-	45,951,784.15
库存商品	221,041,203.33	3,782,834.18	217,258,369.15	195,031,956.78	2,327,031.13	192,704,925.65
周转材料	18,852,814.94	3,708,953.88	15,143,861.06	12,777,422.89	2,689,129.43	10,088,293.46
委托加工物资	1,511,446.10	-	1,511,446.10	-	-	-
发出商品	3,210,147.15	-	3,210,147.15	-	-	-
合计	<u>467,921,587.86</u>	<u>61,754,788.05</u>	<u>406,166,799.81</u>	<u>443,933,251.60</u>	<u>57,035,978.02</u>	<u>386,897,273.58</u>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2,019,817.46	5,809,111.94	204,801.93	3,361,127.48	54,262,999.99
库存商品	2,327,031.13	2,826,265.00	676,761.78	693,700.17	3,782,834.18
周转材料	<u>2,689,129.43</u>	<u>1,100,177.59</u>	-	<u>80,353.14</u>	<u>3,708,953.88</u>
合计	<u>57,035,978.02</u>	<u>9,735,554.53</u>	<u>881,563.71</u>	<u>4,135,180.79</u>	<u>61,754,788.05</u>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017,472.57	17,513,528.78
其他	<u>2,178,593.58</u>	<u>5,706,983.87</u>
合计	<u>4,196,066.15</u>	<u>23,220,512.65</u>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31,295,176.87	36,439,837.46
减：减值准备	<u>-</u>	<u>-</u>
合计	<u><u>31,295,176.87</u></u>	<u><u>36,439,837.46</u></u>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年初余额</u>	<u>本年变动</u>			<u>年末账面价值</u>
		<u>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u>	<u>其他权益变动</u>	<u>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u>	
联营企业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460,374.72	(4,550,982.16)	(2,087,012.55)	(120,000.00)	22,702,380.01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u>6,979,462.74</u>	<u>1,613,334.12</u>	<u>-</u>	<u>-</u>	<u>8,592,796.86</u>
合计	<u><u>36,439,837.46</u></u>	<u><u>(2,937,648.04)</u></u>	<u><u>(2,087,012.55)</u></u>	<u><u>(120,000.00)</u></u>	<u><u>31,295,176.87</u></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u><u>81,572,515.00</u></u>	<u><u>138,500,000.00</u></u>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1,082,810,825.35	765,156,898.71	22,192,842.18	92,355,121.66	140,461,095.20	2,102,976,783.10
购置	1,010,950.31	52,053,557.03	794,012.93	5,627,884.26	4,930,671.40	64,417,075.93
在建工程转入	400,230,491.21	87,132,848.81	188.53	4,741,246.61	876,462.45	492,981,237.61
本年处置或报废	(3,343,912.12)	(6,395,013.89)	(5,971,024.54)	(4,018,988.11)	(749,894.87)	(20,478,833.53)
年末余额	1,480,708,354.75	897,948,290.66	17,016,019.10	98,705,264.42	145,518,334.18	2,639,896,263.1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77,290,776.00	464,180,510.00	18,887,101.73	63,977,101.25	106,753,712.70	1,031,089,201.68
本年计提	38,493,817.43	42,214,360.98	1,105,189.69	13,352,705.74	6,065,964.62	101,232,038.46
本年处置或报废	(793,362.00)	(5,600,293.23)	(5,868,695.90)	(3,662,637.95)	(747,585.86)	(16,672,574.94)
年末余额	414,991,231.43	500,794,577.75	14,123,595.52	73,667,169.04	112,072,091.46	1,115,648,665.20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1,065,717,123.32	397,153,712.91	2,892,423.58	25,038,095.38	33,446,242.72	1,524,247,597.91
年初账面价值	705,520,049.35	300,976,388.71	3,305,740.45	28,378,020.41	33,707,382.50	1,071,887,581.42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323,533,570.28

本集团上述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部分用于赚取租金，部分用于本集团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其中对外出租的总面积为 7,112.16 平方米。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u>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u>
冻干粉针车间及其他房产	61,051,840.17	正在办理中
新口服固体车间项目房产	19,893,216.69	正在办理中
新颗粒剂车间大楼及其他房产	17,235,990.50	正在办理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正在为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 98,181,047.36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0,564,600.13 元) 的房屋申请产权证明及办理登记或过户手续。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房屋，并且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u>账面余额</u>	<u>减值准备</u>	<u>账面价值</u>	<u>账面余额</u>	<u>减值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华润江中科创城现代中药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32,651,826.55	-	32,651,826.55	410,446,762.49	-	410,446,762.49
城区北石店新型工业园区	31,806,460.82	-	31,806,460.82	31,693,253.28	-	31,693,253.28
原料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3,901,088.44	-	3,901,088.44	3,534,107.32	-	3,534,107.32
金匠产业园项目	2,536,613.52	-	2,536,613.52	-	-	-
小计	<u>70,895,989.33</u>	<u>-</u>	<u>70,895,989.33</u>	<u>445,674,123.09</u>	<u>-</u>	<u>445,674,123.09</u>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u>项目</u>	<u>预算</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u>	<u>年末余额</u>	<u>资金来源</u>	<u>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u>
华润江中科创城现代中药生 产基地一期项目	616,000,000.00	410,446,762.49	115,186,301.67	(492,981,237.61)	32,651,826.55	自筹	90.45%
城区北石店新型工业园区	369,890,000.00	31,693,253.28	113,207.54	-	31,806,460.82	自筹	8.60%
金匠产业园项目	400,000,000.00	-	2,536,613.52	-	2,536,613.52	自筹	0.63%

14. 使用权资产

<u>项目</u>	<u>房屋建筑物</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5,179,018.95
本年新增	2,679,055.35
本年处置	<u>(3,576,854.48)</u>
年末余额	<u>4,281,219.8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447,804.48
本年计提	1,816,931.91
本年处置	<u>(2,322,973.68)</u>
年末余额	<u>1,941,762.71</u>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u>2,339,457.11</u>
年初账面价值	<u>2,731,214.47</u>

15.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495,500,386.39	31,077,550.00	6,393,161.13	10,344,700.00	94,198,600.00	637,514,397.52
本年增加	38,864,280.00	-	1,653,756.70	446,398.53	-	40,964,435.23
年末余额	534,364,666.39	31,077,550.00	8,046,917.83	10,791,098.53	94,198,600.00	678,478,832.75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45,805,802.20	13,979,829.17	1,759,189.47	2,877,940.86	94,021,900.00	258,444,661.70
本年计提	12,489,308.98	2,835,263.77	2,832,149.39	751,484.44	22,755.00	18,930,961.57
年末余额	158,295,111.18	16,815,092.94	4,591,338.86	3,629,425.30	94,044,655.00	277,375,623.27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376,069,555.21	14,262,457.06	3,455,578.97	7,161,673.23	153,945.00	401,103,209.48
年初账面价值	349,694,584.19	17,097,720.83	4,633,971.66	7,466,759.14	176,700.00	379,069,735.8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16.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年初及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及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4,776,134.26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26,965,783.84
小计	41,741,918.10

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收购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6,079,127.85 元，收购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8,697,006.41 元。

本集团于 2021 年 9 月收购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26,965,783.84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u>名称</u>	<u>所属资产组</u>	是否与以前年度 <u>保持一致</u>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济生桑海制药资产组	否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济生桑海制药资产组	否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海斯制药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u>名称</u>	<u>变化前所属资产组</u>	<u>变化后所属资产组</u>	导致变化的客观 <u>事实及依据</u>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桑海制药资产组	济生桑海制药资产组	资产组产生现金流的方式改变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济生制药资产组	济生桑海制药资产组	资产组产生现金流的方式改变

本集团于 2023 年对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桑海”）和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济生”）的业务进行整合，将原桑海的业务和批文转移给济生，由济生进行销售和管理，并将业务统一搬迁至生产基地科创城。经过上述整合，原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的子公司桑海和济生产生的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已发生变化，桑海或济生单独未能独立产生现金流或未能体现其实际经营情况，需考虑整体协同效应的影响，应将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产生的商誉重新分摊至新的资产组组合。因此本集团将原济生制药资产组和桑海制药资产组合并为济生桑海资产组，作为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整体评估测试减值。

b.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 参数的 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 参数的 确定依据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济生桑海制药资产组	761,504,992.60	954,000,000.00	-	5年	6% - 10%	43% - 45%	10.57%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3%	43%	10.57%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海斯制药资产组	232,117,652.21	1,263,803,658.22	-	5年	-8% - 23%	74% - 78%	10.63%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3%	78%	10.63%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734,136.56	11,838,236.19	57,712,954.58	9,902,564.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295,310.24	5,323,827.56	38,367,935.28	9,591,983.82
预提费用	78,027,310.76	19,506,827.69	58,888,328.44	14,722,082.11
递延收益	48,937,518.53	7,938,627.78	53,354,691.67	8,003,203.75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927,485.00	6,589,122.75	-	-
股权激励	46,745,166.17	9,250,106.41	11,448,969.27	2,228,548.31
合计	<u>307,666,927.26</u>	<u>60,446,748.38</u>	<u>219,772,879.24</u>	<u>44,448,382.54</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69,996,866.64	17,499,216.66	73,364,458.44	19,641,114.6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3,000,000.00	1,950,000.00
合计	<u>69,996,866.64</u>	<u>17,499,216.66</u>	<u>86,364,458.44</u>	<u>21,591,114.61</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可抵扣亏损	191,290.13	7,099,041.9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48,399,676.20</u>	<u>54,084,991.87</u>
合计	<u>48,590,966.33</u>	<u>61,184,033.85</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u>年份</u>	<u>2023年</u>	<u>2022年</u>
2024年	191,290.13	3,704,894.60
2025年	-	1,413,165.50
2026年	-	1,065,530.37
2027年	-	915,451.51
2028年	-	-
合计	<u>191,290.13</u>	<u>7,099,041.98</u>

本集团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u>类别及内容</u>	<u>2023年</u>	<u>2022年</u>
预付长期资产款	28,824,806.69	59,018,124.73
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	<u>1,484,286,753.68</u>	-
合计	<u>1,513,111,560.37</u>	<u>59,018,124.73</u>

19. 应付票据

<u>类别及内容</u>	<u>2023年</u>	<u>2022年</u>
银行承兑汇票	<u>37,900,850.49</u>	<u>54,464,271.92</u>
合计	<u>37,900,850.49</u>	<u>54,464,271.92</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22年12月31日：无)。

20. 应付账款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1 年以内	109,005,369.13	171,252,895.73
1 至 2 年	7,108,802.09	7,354,097.49
2 至 3 年	1,813,640.10	1,837,916.48
3 年以上	<u>425,168.82</u>	<u>1,897,249.55</u>
合计	<u>118,352,980.14</u>	<u>182,342,159.25</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2 年：无)。

21. 合同负债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预收商品款	<u>292,160,285.11</u>	<u>358,658,482.98</u>
合计	<u>292,160,285.11</u>	<u>358,658,482.98</u>

通常情况下，当本公司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销售货款后，一般会在 3 个月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短期薪酬	159,194,304.79	614,406,442.25	600,436,792.56	173,163,954.4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4,871,274.66	55,986,438.44	56,905,519.19	3,952,193.91
辞退福利	188.00	2,346,298.11	2,346,486.11	-
合计	<u>164,065,767.45</u>	<u>672,739,178.80</u>	<u>659,688,797.86</u>	<u>177,116,148.39</u>

(2) 短期薪酬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883,092.40	518,973,206.37	505,590,255.74	160,266,043.03
职工福利费	-	19,219,982.56	19,219,982.56	-
社会保险费	4,008,412.40	24,815,384.11	26,666,925.03	2,156,871.4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830,984.38	23,323,059.30	25,089,253.32	2,064,790.36
工伤保险费	162,330.50	1,487,350.31	1,558,093.65	91,587.16
生育保险费	15,097.52	4,974.50	19,578.06	493.96
住房公积金	2,107,244.16	37,653,455.86	36,942,135.18	2,818,564.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95,555.83	13,744,413.35	12,017,494.05	7,922,475.13
合计	<u>159,194,304.79</u>	<u>614,406,442.25</u>	<u>600,436,792.56</u>	<u>173,163,954.48</u>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费	4,638,887.50	51,071,420.08	51,880,420.96	3,829,886.62
失业保险费	232,387.16	1,692,390.50	1,802,470.37	122,307.29
企业年金缴费	-	3,222,627.86	3,222,627.86	-
合计	<u>4,871,274.66</u>	<u>55,986,438.44</u>	<u>56,905,519.19</u>	<u>3,952,193.91</u>

23. 应交税费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增值税	28,351,373.78	40,048,214.64
企业所得税	48,091,365.87	19,767,274.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2,390.14	3,794,253.41
个人所得税	1,755,966.04	3,338,787.12
土地使用税	2,708,993.03	2,495,747.85
房产税	3,018,774.09	2,281,375.87
教育费附加	999,317.24	1,684,440.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6,869.71	1,025,740.22
其他	<u>819,366.36</u>	<u>877,626.54</u>
合计	<u><u>88,384,416.26</u></u>	<u><u>75,313,460.66</u></u>

24. 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应付股利		13,342,480.21	-
其他应付款	(1)	<u>772,870,183.74</u>	<u>797,415,585.62</u>
合计		<u><u>786,212,663.95</u></u>	<u><u>797,415,585.62</u></u>

(1) 其他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应付设备工程款	118,459,867.12	101,759,029.17
待付费用	568,132,588.07	596,870,474.72
保证金	54,030,404.54	46,838,916.07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6,422,384.90	31,501,625.60
其他	<u>15,824,939.11</u>	<u>20,445,540.06</u>
合计	<u>772,870,183.74</u>	<u>797,415,585.62</u>

(b)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u>客户</u>	<u>应付金额</u>	<u>未偿还原因</u>
张软敏	15,903,386.84	尚未结清
荆丰伟	10,236,365.88	尚未结清
容志耀	10,094,065.15	尚未结清
邱先文	5,911,198.77	尚未结清
谭红霞	<u>5,000,398.98</u>	尚未结清
合计	<u>47,145,415.62</u>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252,879.54</u>	<u>1,989,048.31</u>
合计	<u>1,252,879.54</u>	<u>1,989,048.31</u>

26. 其他流动负债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5,790,385.20	-
应交税费 - 待转销项税额	26,901,537.27	43,443,595.25
应付退货款	<u>1,880,333.28</u>	<u>-</u>
合计	<u><u>84,572,255.75</u></u>	<u><u>43,443,595.25</u></u>

27. 租赁负债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房屋及建筑物	2,300,578.21	3,164,901.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252,879.54</u>	<u>1,989,048.31</u>
合计	<u><u>1,047,698.67</u></u>	<u><u>1,175,853.16</u></u>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十四、2。

28. 递延收益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转入 其他收益</u>	<u>其他变动</u>	<u>年末余额</u>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956,495.32	-	11,319,271.84	4,206,000.00	41,431,223.4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10,888,995.05</u>	<u>1,491,967.11</u>	<u>4,825,967.11</u>	<u>48,700.00</u>	<u>7,506,295.05</u>
	<u><u>67,845,490.37</u></u>	<u><u>1,491,967.11</u></u>	<u><u>16,145,238.95</u></u>	<u><u>4,254,700.00</u></u>	<u><u>48,937,518.53</u></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 / 收益有关
植物有效成分提取及保健食品项目产业扶持 资金	24,185,000.00	-	4,837,000.00	-	19,348,000.00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7,825,798.70	-	3,619,798.70	4,206,000.00	-	与资产相关
中药提取智能制造新模式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6,059,375.00	-	899,500.00	-	5,159,875.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冻干粉针车间改造项目	5,085,600.00	-	243,000.00	-	4,842,6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创城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5,000,000.00	-	125,000.01	-	4,874,999.9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万支知母总皂苷冻干粉针项目	1,500,000.00	-	-	-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1,258,107.37	-	683,107.37	-	5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83,333.33	-	200,000.00	-	9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基于杞菊地黄丸的抗视疲劳健康产品的研究 开发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化干法制粒技术开发研究 资金	700,000.00	-	-	-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全产业链	659,000.00	-	-	-	659,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15,829.04	-	147,779.76	-	468,049.28	与资产相关
应急专用药品保障动员中心补助	532,351.88	-	4,086.00	-	528,265.88	与资产相关
基建投资新功能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资金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大品种绿色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500,000.00	-	50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中药在线检测技术与质量评价工程技术研究 中心建设项目款	187,100.00	-	-	-	187,1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煤改气补贴	165,000.00	-	60,000.00	-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u>56,956,495.32</u>	<u>-</u>	<u>11,319,271.84</u>	<u>4,206,000.00</u>	<u>41,431,223.48</u>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有关
中药保健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扶持资金	3,500,000.00	-	-	-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药用辅料壳聚糖工业化生产技术体系的 构建与质量标准化研究资金	1,800,000.00	-	1,8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研发课题经费-复方草珊瑚含片二次研究	984,000.00	-	984,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中药大品种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化关键技术研 究资金	790,945.05	-	-	-	790,945.05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与开发补助	780,750.00	-	-	48,700.00	732,05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重点实验室补助	533,300.00	-	-	-	533,300.00	与收益相关
多元化中药生产能源管理平台关键技术研 究项目资金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绿色工厂款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建投资新功能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资金	300,000.00	-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0	-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精油关键技术与中医香疗健康产品产业 化	300,000.00	-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佳高层次人才项目	300,000.00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中医药重点实验室启动经费	250,000.00	-	2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补助	50,000.00	-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专精特新	-	200,000.00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	150,000.00	1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市级政府“专精特新”奖励款	-	50,000.00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县级政府“专精特新”奖励款	-	40,000.00	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就业社保补贴	-	116,067.85	116,067.85	-	-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	935,899.26	935,899.26	-	-	与收益相关
小计	<u>10,888,995.05</u>	<u>1,491,967.11</u>	<u>4,825,967.11</u>	<u>48,700.00</u>	<u>7,506,295.05</u>	
总计	<u>67,845,490.37</u>	<u>1,491,967.11</u>	<u>16,145,238.95</u>	<u>4,254,700.00</u>	<u>48,937,518.53</u>	

29. 股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股份总数	<u>629,581,958.00</u>	<u>(225,000.00)</u>	<u>629,356,958.00</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通在外的普通股(A股)为623,699,958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5,882,000股。

根据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回购并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3,000股，回购价格每股人民币5.2498元，股本人民币33,000.00元。

根据 2023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回购并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04,000 股，回购价格每股人民币 5.2498 元，股本人民币 104,000.00 元。

根据 2023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回购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8,000 股，回购价格每股人民币 4.5998 元，股本人民币 88,000.00 元。

根据 2023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本公司计划解锁 1,709,774 股股权激励股份，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的普通股 (A 股) 为 625,409,732 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 3,947,226 股。

30. 资本公积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年初余额	353,648,862.78	73,702,181.44	427,351,044.22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8,544,020.00	(8,544,020.00)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7,845,447.76	7,845,447.76
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变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	6,103,322.47	6,103,322.47
联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影响	-	(2,087,012.55)	(2,087,012.55)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33,156.85)	-	(833,156.8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影响	<u>(13,476,900.00)</u>	<u>-</u>	<u>(13,476,900.00)</u>
合计	<u>347,882,825.93</u>	<u>77,019,919.12</u>	<u>424,902,745.05</u>

股本溢价减少主要系联营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回购并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详见附注十一和附注六、1)。

股本溢价的增加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和因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变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资本公积的减少主要为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31. 库存股

<u>项目</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库存股	<u>31,501,625.60</u>	<u>-</u>	<u>(15,079,240.70)</u>	<u>16,422,384.90</u>

库存股减少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锁、对激励对象分配现金股利和回购并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所致。

32. 盈余公积

<u>项目</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法定盈余公积	<u>356,393,488.23</u>	<u>-</u>	<u>-</u>	<u>356,393,488.23</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 未分配利润

<u>项目</u>	<u>2023 年</u> <u>金额</u>	<u>2022 年</u> <u>金额</u>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21,705,062.10	2,652,101,955.4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u>-</u>	<u>(4,618,820.87)</u>
调整后的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21,705,062.10	2,647,483,13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8,291,520.66	598,241,179.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u>-</u>	<u>-</u>
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u>792,707,277.30</u>	<u>724,019,251.7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437,289,305.46</u>	<u>2,521,705,062.10</u>

2023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实施现金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9,206,822.70 元。

2023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实施现金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7,666,974.80 元。受到股权激励对象离职、考核未达标部分限制性股票无法解锁等情况影响，有共计 110,867 股股票不派发股利 (影响股利金额人民币 66,520.20 元)，实际派发股利人民币 377,600,454.60 元。

2023 年 8 月，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草健康”) 在被本公司收购前，决议对原股东江西江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红人民币 5,900,000 元。

2022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实施现金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9,228,272.70 元。

2022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 2022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实施现金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14,790,979.00 元。

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3,895,692.76	1,515,149,904.87	3,845,598,568.12	1,367,119,030.14
其他业务	26,206,286.23	7,856,522.28	39,584,763.21	17,183,316.21
合计	<u>4,390,101,978.99</u>	<u>1,523,006,427.15</u>	<u>3,885,183,331.33</u>	<u>1,384,302,346.35</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387,610,929.55	3,882,598,249.42
租赁收入	<u>2,491,049.44</u>	<u>2,585,081.91</u>
合计	<u>4,390,101,978.99</u>	<u>3,885,183,331.33</u>

(3)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商品类型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药工业	4,376,388,403.60	1,518,352,197.58	3,872,676,159.55	1,383,163,791.96
酒类	<u>11,222,525.95</u>	<u>4,654,229.57</u>	<u>9,922,089.87</u>	<u>1,138,554.39</u>
合计	<u>4,387,610,929.55</u>	<u>1,523,006,427.15</u>	<u>3,882,598,249.42</u>	<u>1,384,302,346.35</u>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u>4,387,610,929.55</u>	<u>1,523,006,427.15</u>	<u>3,882,598,249.42</u>	<u>1,384,302,346.35</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u>4,387,610,929.55</u>	<u>1,523,006,427.15</u>	<u>3,882,598,249.42</u>	<u>1,384,302,346.35</u>

(4)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商品销售	<u>349,368,969.88</u>	<u>298,682,820.83</u>

(5)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商品销售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对部分客户通常通过预收形式收取货款，对于部分客户，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 个月内到期。部分合同客户有权退货或享受折扣折让，因此需要估计可变对价并考虑可变对价金额的限制。

35. 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213.52	19,898,154.04
土地使用税	11,950,171.77	11,701,756.60
房产税	10,263,524.00	9,542,689.36
教育费附加	8,691,110.62	8,566,387.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84,073.69	5,710,924.95
其他	<u>5,745,671.98</u>	<u>4,331,696.26</u>
合计	<u>62,645,765.58</u>	<u>59,751,608.63</u>

36. 销售费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营销开支	921,658,296.79	859,987,728.59
广告宣传促销费	404,905,730.80	318,773,009.67
薪酬福利	299,599,794.55	327,517,617.61
折旧及摊销	<u>1,998,216.38</u>	<u>1,377,634.28</u>
合计	<u>1,628,162,038.52</u>	<u>1,507,655,990.15</u>

37. 管理费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薪酬福利	117,334,208.19	122,799,978.86
股份支付	8,943,065.83	10,661,157.41
行政开支	36,293,528.88	35,573,210.51
折旧及摊销	33,513,020.00	26,672,426.46
其他	<u>14,536,262.59</u>	<u>10,090,095.86</u>
合计	<u>210,620,085.49</u>	<u>205,796,869.10</u>

38. 研发费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职工薪酬	45,279,600.88	26,396,428.87
委外设计费	5,227,595.74	23,818,019.88
折旧及摊销	21,129,839.50	15,698,291.82
材料费	11,252,236.12	8,645,171.62
其他	<u>50,443,819.55</u>	<u>25,412,719.81</u>
合计	<u>133,333,091.79</u>	<u>99,970,632.00</u>

39. 财务净收益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利息支出	6,815,286.80	4,185,326.1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64,624.58	194,216.49
减：利息收入	(67,639,194.53)	(32,629,561.30)
其他	<u>854,337.75</u>	<u>657,583.34</u>
合计	<u>(59,804,945.40)</u>	<u>(27,592,435.33)</u>

40. 其他收益

<u>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u>	<u>2023 年</u>	<u>2022 年</u>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42,969.18	323,376.28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u>50,039,620.74</u>	<u>45,610,874.54</u>
合计	<u>50,682,589.92</u>	<u>45,934,250.82</u>

41. 投资 (损失) / 收益

	<u>2023 年</u>	<u>2022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937,648.04)	(821,163.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515,947.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3,675,000.00
	-	3,675,000.00
合计	(2,937,648.04)	4,369,784.18

42.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19,818,998.44	37,858,862.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927,485.00)	19,239,126.85
	(37,108,486.56)	57,097,989.33
合计	(37,108,486.56)	57,097,989.33

43. 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应收账款坏账 (转回) / 损失	(1,702,245.13)	1,341,972.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27,594.79	12,705,493.60
	1,025,349.66	14,047,465.60
合计	1,025,349.66	14,047,465.60

44. 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存货跌价损失	8,853,990.82	112,499.71
合计	<u>8,853,990.82</u>	<u>112,499.71</u>

45.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11,989.71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1,007,025.65	(134,135.23)
合计	<u>1,219,015.36</u>	<u>(134,135.23)</u>

46. 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计入2023年非 <u>经常性损益</u>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款项	6,681,291.56	3,996,140.65	6,681,291.56
处罚收入	262,392.84	755,049.34	262,392.84
其他	2,125,636.41	2,567,176.94	2,125,636.41
合计	<u>9,069,320.81</u>	<u>7,318,366.93</u>	<u>9,069,320.81</u>

47. 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计入2023年非 <u>经常性损益</u>
赔偿罚款支出	313,267.70	625,264.59	313,267.70
捐赠支出	2,467,753.21	1,616,693.81	2,467,753.2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11,844.97	159,753.77	2,011,844.97
其他	1,258,455.95	42,417.54	1,258,455.95
合计	<u>6,051,321.83</u>	<u>2,444,129.71</u>	<u>6,051,321.83</u>

48.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营业收入	4,390,101,978.99	3,885,183,331.33
减：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1,318,668.33	7,779,897.93
耗用的原材料	838,799,922.15	867,774,491.24
税金及附加	62,645,765.58	59,751,608.63
其他收益	(50,682,589.92)	(45,934,250.82)
资产减值损失	8,853,990.82	112,499.71
信用减值损失	1,025,349.66	14,047,465.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37,108,486.56	(57,097,989.33)
财务净收益	(59,804,945.40)	(27,592,435.33)
资产处置 (收益) / 损失	(1,219,015.36)	134,135.23
职工薪酬费用	672,739,178.80	636,939,264.36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2,290,957.38	122,451,305.53
广告费和促销费	404,905,730.80	318,773,009.67
营销开支	921,658,296.79	859,987,728.59
行政开支	36,293,528.88	35,573,210.51
研发开支	66,923,651.41	57,875,911.31
股份支付	8,943,065.82	10,661,157.41
其他费用	414,186,290.63	275,540,076.87
营业利润	<u>894,115,646.06</u>	<u>748,406,244.22</u>

49. 所得税费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613,707.19	107,560,446.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3,143,709.05)</u>	<u>(673,791.01)</u>
合计	<u>130,469,998.14</u>	<u>106,886,655.20</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利润总额	897,133,645.04	753,280,481.44
按法定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注)	224,283,411.26	188,320,120.35
本公司及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692,804.56)	(70,345,511.2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3,316,293.25
不可抵扣的费用	5,273,190.61	705,642.01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440,647.21	123,174.4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751,563.06)	(13,724,605.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551,250.0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的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45,323.79)	(1,276,592.73)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1,174,493.68)	302,105.69
股份支付授予日公允价值与解锁日公允价值的差异	(3,509,761.66)	-
其他	<u>146,695.81</u>	<u>17,278.72</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130,469,998.14</u>	<u>106,886,655.20</u>

注：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

50. 每股收益

	<u>2023 年</u>	<u>2022 年</u>
	元 / 股	元 / 股
基本每股收益持续经营	1.12	0.95
稀释每股收益持续经营	1.12	0.95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 (3) 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 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 (2)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08,291,520.66	598,241,179.21
减：限制性股票的现金股利 (注 1)	<u>7,182,329.80</u>	<u>6,764,300.00</u>
	<u>701,109,190.86</u>	<u>591,476,879.21</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注 2)	<u>623,842,439.17</u>	<u>623,699,958.00</u>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u>1.12</u>	<u>0.95</u>

注 1：如附注十一所述，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按照《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完成对第一批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并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按照《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完成对第二批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5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的相关规定，等待期内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应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的影响金额约为人民币 7,182,329.80 元 (2022 年度：人民币 6,764,300.00 元)。

注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五十六条规定：“计算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时，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以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的股本数为准。”

由于本公司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具有反稀释性，因此未就稀释性对 2023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进行调整。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政府补助	31,774,618.08	40,379,009.63
票据保证金	-	42,750,992.63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085,436.44	4,510,284.57
营业外收入	<u>2,388,029.25</u>	<u>3,385,075.58</u>
合计	<u><u>39,248,083.77</u></u>	<u><u>91,025,362.41</u></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票据保证金	-	6,000,000.00
经营性费用支出	<u>1,466,356,948.54</u>	<u>1,351,171,833.28</u>
合计	<u><u>1,466,356,948.54</u></u>	<u><u>1,357,171,833.28</u></u>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收回理财产品	1,506,000,000.00	3,359,000,000.00
收回大额存单本金	<u>350,000,000.00</u>	<u>270,000,000.00</u>
合计	<u><u>1,856,000,000.00</u></u>	<u><u>3,629,000,000.00</u></u>

b.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购买大额存单	1,660,473,543.31	249,357,564.48
购买理财产品	<u>180,000,000.00</u>	<u>3,011,000,000.00</u>
合计	<u><u>1,840,473,543.31</u></u>	<u><u>3,260,357,564.48</u></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资金归集	<u>-</u>	<u>6,498,076.12</u>
合计	<u><u>-</u></u>	<u><u>6,498,076.12</u></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年</u>	<u>2022年</u>
资金归集	<u>-</u>	<u>17,168,446.33</u>
合计	<u><u>-</u></u>	<u><u>17,168,446.33</u></u>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13,476,900.00	-
回购并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20,500.00	2,316,727.60
租金	<u>1,947,907.14</u>	<u>2,168,542.76</u>
合计	<u><u>16,545,307.14</u></u>	<u><u>4,485,270.36</u></u>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u>现金变动</u>	<u>非现金变动</u>	<u>现金变动</u>	<u>非现金变动</u>	
租赁负债	3,164,901.47	-	2,843,679.93	1,947,907.14	1,760,096.05	2,300,578.21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1,501,625.60	-	-	1,120,500.00	13,958,740.70	16,422,384.90
其他应付款 - 应付股利	-	-	813,845,025.56	800,502,545.35	-	13,342,480.21
合计	<u><u>34,666,527.07</u></u>	<u><u>-</u></u>	<u><u>816,688,705.49</u></u>	<u><u>803,570,952.49</u></u>	<u><u>15,718,836.75</u></u>	<u><u>32,065,443.32</u></u>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净利润	766,663,646.90	646,393,826.24
加：资产减值损失	8,853,990.82	112,499.71
信用减值损失	1,025,349.66	14,047,465.60
固定资产折旧	101,232,038.46	103,603,207.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16,931.91	1,919,538.47
无形资产摊销	18,386,790.19	16,475,872.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5,196.82	452,687.08
处置固定资产的 (收益) / 损失	(1,219,015.36)	134,135.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011,844.97	-
股份支付	8,943,065.82	10,661,157.41
财务收益	(61,066,959.39)	(26,322,296.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37,108,486.56	(57,097,989.33)
投资损失 / (收益)	2,937,648.04	(4,369,78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增加) / 减少	(9,051,811.10)	450,99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091,897.95)	(1,124,784.36)
存货的增加	(28,123,517.05)	(3,304,091.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91,453,290.24	9,753,15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u>(101,835,515.59)</u>	<u>309,961,765.7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35,899,563.95</u>	 <u>1,021,747,356.37</u>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u>319,208,054.46</u>	<u>351,159,574.03</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42,140,896.15	550,324,166.6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550,324,166.65</u>	<u>188,608,498.8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1,816,729.50</u>	<u>361,715,667.80</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	3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1,032,707.07	549,390,74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u>1,108,189.08</u>	<u>933,120.23</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42,140,896.15</u>	<u>550,324,166.65</u>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u>理由</u>
定期存款	679,912,447.27	814,994,880.33	管理层意图持有至到期
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	<u>10,875,170.00</u>	<u>6,000,000.00</u>	使用受限
合计	<u>690,787,617.27</u>	<u>820,994,880.33</u>	

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u>项目</u>	<u>2023 年</u>			<u>2022 年</u>		
	<u>账面余额及 账面价值</u>	<u>受限类型</u>	<u>受限情况</u>	<u>账面余额及 账面价值</u>	<u>受限类型</u>	<u>受限情况</u>
货币资金	10,875,170.00	应付票据承兑 保证金	使用受限	6,000,000.00	应付票据承兑 保证金	使用受限
应收款项融资	<u>27,400,000.00</u>	应付票据承兑 保证金	使用受限	<u>88,423,106.20</u>	应付票据承兑 保证金	使用受限
合计	<u>38,275,170.00</u>			<u>94,423,106.20</u>		

注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875,170.00 元的银行存款用于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000,000.00 元)

注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7,400,000.00 元的应收款项融资用于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8,423,106.20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自年初至合并日			2022 年	
					收入	净利润 / (亏损)	净现金流入	收入	净利润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草健康”)	100%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153,436,686.78	8,294,833.13	95,722.95	32,458,400.42	2,234,778.94
江西江中昌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昌润”)	100%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46,239,528.01	(6,120,729.56)	128,856.08	76,025,308.81	240,662.85

本草健康是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昌市成立的公司, 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梅岭大道 1899 号, 主要从事消毒器材销售; 食品销售; 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 第一类国内医疗器械、第二医疗器械的批发与零售;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

昌润是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成立的公司, 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道 788 号, 主要从事药品的批发; 保健食品的销售; 医药咨询服务; 预包装食品的销售; 第一类国内医疗器械、第二医疗器械的批发与零售; 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耗材的销售。

江中药业与江西江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投”)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医投持有的昌润、本草健康的 100% 股权, 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控制权。

(2) 合并成本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 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江中昌润医药 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7,540,100.00	5,936,800.00
合计	<u>7,540,100.00</u>	<u>5,936,800.00</u>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江中昌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应收款项	107,365.13	-	234,139.69	6,316,191.63
其他应收款	20,560,824.10	17,216,946.05	4,135,697.32	7,051,135.22
预付账款	8,993,722.48	9,484,697.31	1,120,546.89	1,347,544.47
存货	5,409,782.82	624,838.06	4,478,783.14	4,340,457.28
其他	246,506.61	122,571.31	310,163.94	124,405.01
负债：				
应付款项	17,776,515.96	6,805,860.54	7,306,969.41	7,381,157.26
合同负债	2,426,204.90	9,881,994.80	254,662.98	173,274.34
应付职工薪酬	1,114,395.07	1,183,900.09	782,858.82	1,361,754.03
其他应付款	2,727,582.23	636,892.14	2,420,118.48	3,648,600.90
其他	1,643,890.91	1,705,626.22	13,608.87	993,105.10
净资产	9,629,612.07	7,234,778.94	(498,887.58)	5,621,841.98
取得的净资产 / (负债)	<u>9,629,612.07</u>	<u>7,234,778.94</u>	<u>(498,887.58)</u>	<u>5,621,841.98</u>

2.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香港投资设立江中制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中香港”), 注册资本为港币 5,000,000.00 元, 本集团持股 100%, 江中香港主要业务为食品、保健品销售。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和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江中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药品销售	7,000.00	99.71	-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宁夏朴卡酒业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	酒类产品生产	12,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医药销售	1,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江西江中昌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医药销售	5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上海江中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药品销售	5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 式取得
		机械设备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 赁、投资				
江西赣江新区桑济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900.00	-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 式取得
江中制药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药品销售	500.00 (港币)	100.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 式取得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药品生产销售	12,245.0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药品生产销售	10,205.0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药品生产销售	14,851.0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
山西海斯欣达医药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药品销售	800.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

(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9.00%	9,687,852.16	1,371,988.80	202,140,412.43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9.00%	6,058,794.19	5,879,472.00	191,081,072.12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49.00%	<u>42,594,580.46</u>	<u>13,886,287.46</u>	<u>250,137,084.58</u>
合计		<u>58,341,226.81</u>	<u>21,137,748.26</u>	<u>643,358,569.13</u>

(3)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2023 年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 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海斯制药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2,308,803.31	399,596,714.46	803,715,992.53
非流动资产	<u>660,047,956.05</u>	<u>73,182,137.20</u>	<u>200,613,230.28</u>
资产合计	<u>1,022,356,759.36</u>	<u>472,778,851.66</u>	<u>1,004,329,222.81</u>
流动负债	593,061,736.03	70,984,375.63	479,839,179.05
非流动负债	<u>13,058,172.28</u>	<u>5,600,502.06</u>	<u>11,691,408.19</u>
负债合计	<u>606,119,908.31</u>	<u>76,584,877.69</u>	<u>491,530,587.24</u>
营业收入	502,025,784.48	270,686,098.90	983,313,374.63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u>21,500,213.99</u>	<u>13,511,732.16</u>	<u>87,403,124.05</u>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7,222,046.28</u>	<u>(14,423,684.38)</u>	<u>68,486,059.17</u>

2022 年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 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海斯制药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7,052,192.44	493,604,847.72	787,062,428.82
非流动资产	<u>583,305,719.17</u>	<u>78,889,281.42</u>	<u>174,221,700.93</u>
资产合计	<u>900,357,911.61</u>	<u>572,494,129.14</u>	<u>961,284,129.75</u>
流动负债	487,302,417.58	171,968,527.35	489,747,750.19
非流动负债	<u>14,871,068.60</u>	<u>6,464,176.18</u>	<u>20,435,447.48</u>
负债合计	<u>502,173,486.18</u>	<u>178,432,703.53</u>	<u>510,183,197.67</u>
营业收入	330,034,655.68	370,374,281.75	961,714,555.93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u>5,472,890.37</u>	<u>37,746,062.60</u>	<u>59,755,857.1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185,317.75</u>	<u>81,424,233.33</u>	<u>127,718,410.58</u>

2、 在联营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联营公司的情况如下：

项目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药品科研开发	8,800.00	40.00	-	权益法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药品科研开发	6,613.33	25.71	-	权益法

(2)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3 年	2022 年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295,176.87	36,439,837.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2,937,648.04)	(821,163.22)
综合亏损总额	<u>(2,937,648.04)</u>	<u>(821,163.22)</u>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即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 / 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较为广泛，因此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参见附注五、4、5 和 7。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3 年

项目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118,352,980.14	-	-	-	118,352,980.14	118,352,980.14
应付票据	37,900,850.49	-	-	-	37,900,850.49	37,900,850.49
其他应付款	786,212,663.95	-	-	-	786,212,663.95	786,212,66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8,713.35	-	-	-	1,308,713.35	1,252,879.54
其他流动负债 -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5,790,385.20	-	-	-	55,790,385.20	55,790,385.20
租赁负债	-	357,449.01	371,683.07	353,215.94	1,082,348.02	1,047,698.67
合计	<u>999,565,593.13</u>	<u>357,449.01</u>	<u>371,683.07</u>	<u>353,215.94</u>	<u>1,000,647,941.15</u>	<u>1,000,557,457.99</u>

2022 年

项目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182,342,159.25	-	-	182,342,159.25	182,342,159.25
应付票据	54,464,271.92	-	-	54,464,271.92	54,464,271.92
其他应付款	797,415,585.62	-	-	797,415,585.62	797,415,585.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9,048.31	-	-	1,989,048.31	1,989,048.31
租赁负债	-	1,216,895.74	49,535.17	1,266,430.91	1,175,853.16
合计	<u>1,036,211,065.10</u>	<u>1,216,895.74</u>	<u>49,535.17</u>	<u>1,037,477,496.01</u>	<u>1,037,386,918.26</u>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资产负债率	26.98%	28.17%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3 年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50,015,123.29	-	50,015,123.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	-	81,572,515.00	81,572,515.00
应收款项融资	-	134,599,343.26	-	134,599,343.26

2022 年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1,372,845,436.08	-	1,372,845,436.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	138,500,000.00	-	138,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	463,573,175.53	-	463,573,175.53

2.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会计机构负责人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会计机构负责人直接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审核批准。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倍数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净率乘数。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对本公司持股 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 比例 (%)
		对医药及其他行 业的投资及控股			
华润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管理	252,441,045.00	43.07%	43.07%

本公司的中间控制方为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关联方关系</u>
江西江中安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江药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江西江中医药商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西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药集团 (四川) 有限公司 (曾用名：四川江中粤通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广州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广东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西江中九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药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曾用名：江苏江中亚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药集团唐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药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药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曾用名：河南江中华杰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杭州江中食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子公司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润加物业服务 (武汉) 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润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财富广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堂 (深圳) 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秘书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润薇服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南充科伦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注 2)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珠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大庆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普仁鸿 (北京) 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桂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陕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泸州宝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昆山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蓉风药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瑞格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周口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国邦(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江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前海支行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德信行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智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明华润圣火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华润烟台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安科伦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西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南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荆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注 1：本集团联营企业江药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江中医药商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 月通过并购取得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系本集团原有客户，2023 年 1 月转变为关联方。

注 2：与本集团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取得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科伦医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权，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系本集团原有客户，2023 年 9 月转变为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3 年</u>	<u>2022 年</u>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837,031.25	23,237,967.74
广州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950,844.02	-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02,655.09	21,495,477.97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58,658.78	3,781,486.55
广东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54,776.54	-
润加物业服务(武汉)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接受劳务	1,336,287.23	-
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14,159.12	159,292.04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5,134.00	-
华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15,601.56	475,679.20
润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3,207.55	-
深圳润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4,837.96	-
江药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曾用名:四川江中粤通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7,706.00	-
成都优高雅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8,241.63	-
江西江中九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37,920.00	-
华润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1,304.71	-
江西财富广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2,323.48	-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1,393.80	247,831.86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5,360.00	-
华润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2,452.83	-
华润堂(深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407.00	-
江药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043.00	-
江药集团唐山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8,474.53	-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2,726.89	-
江西江中安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599.30	-
华润秘书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811.16	-
深圳市润薇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220.89	-
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8,495.57	2,300.89
江药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曾用名:河南江中华杰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4,650.93	-
潍坊德信行远东平民大药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38.68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30.19	-
济宁新华鲁抗大药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33.02	-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50.95	-
江西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4,247,912.15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	采购商品	-	911,899.12
合计		<u>66,599,977.66</u>	<u>54,559,847.52</u>

(2)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3年</u>	<u>2022年</u>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377,438.14	-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2,261,623.69	71,534,132.05
江药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江西江中医药商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9,372,248.37	4,321,048.66
江药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曾用名: 四川江中粤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831,902.04	65,813,735.63
广州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466,142.85	-
广东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336,482.50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404,008.84	17,564,261.60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187,204.06	11,092,751.90
江西江中九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5,653,953.17	18,682,215.57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05,185.38	17,594,025.15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233,130.74	12,892,754.47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01,829.01	5,572,785.70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05,609.22	4,720,150.53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24,885.58	350,563.12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81,134.33	2,558,220.17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24,673.90	4,164,542.25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20,546.60	3,302,303.25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76,111.12	3,304,786.70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75,766.26	964,048.58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70,221.59	3,579,544.87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19,232.06	2,544,048.39
华润珠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99,203.03	2,767,386.41
华润普仁鸿(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66,631.84	2,102,902.82
华润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92,128.93	12,857,298.25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81,982.30	-
江药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61,411.53	1,630,249.58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0,034.44	1,566,383.61
江药集团唐山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5,643.75	1,141,814.15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0,462.41	227,718.74
华润大庆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9,380.56	1,027,915.16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3,955.10	686,527.78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5,631.05	925,631.05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7,205.86	1,904,098.52
江药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0,662.84	82,287.79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6,339.39	773,126.36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2,648.11	1,328,435.42
江药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曾用名: 河南江中华杰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72,460.20	2,002,942.53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6,864.21	1,329,274.93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8,141.60	603,539.80
杭州江中食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9,628.31	2,882,453.09
华润桂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1,791.25	681,652.42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22,130.21	629,238.42
华润陕西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1,112.78	308,822.65
泸州宝光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63,308.54	-
华润昆山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4,785.82	753,876.12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3,820.19	710,805.33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5,897.25	545,150.44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9,447.73	481,077.44
成都蓉风药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2,474.61	-
华润湖南瑞格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1,989.38	1,560,775.20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0,631.06	760,776.65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4,861.94	1,537,681.38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9,453.48	617,089.17
华润周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1,299.02	-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5,221.23	450,610.68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6,110.17	426,371.69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5,734.12	630,365.30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6,335.84	737,881.04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0,144.58	9,534,528.48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2,143.53	4,483,603.62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3,810.61	3,943,274.50
华润国邦(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2,991.15	1,811,181.78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3.98	942,653.0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u>9,005,732.19</u>	<u>9,249,258.84</u>
合计		<u><u>606,631,325.57</u></u>	<u><u>327,192,578.74</u></u>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是按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3) 关联租赁

(a) 出租：

<u>项目</u>	<u>租赁资产种类</u>	<u>2023 年租赁收入</u>	<u>2022 年租赁收入</u>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1,057,706.44	1,057,706.44
华润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713,394.48	713,394.48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仓库	395,311.92	395,311.92
江药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98,124.59	276,772.28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办公楼	-	131,346.33
合计		<u>2,464,537.43</u>	<u>2,574,531.45</u>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是按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b) 承租：

<u>出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	
		<u>2023 年</u>	<u>2022 年</u>
江西江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仓库	421,100.91	-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仓库	89,908.26	-
合计		<u>511,009.17</u>	<u>-</u>

(4) 存放关联方的资金

	<u>2023年</u>	<u>2022年</u>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前海支行	300,001,780.36	180,090,720.08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u>-</u>	<u>172.28</u>
合计	<u>300,001,780.36</u>	<u>180,090,892.36</u>

2023年，上述存款年利率为3.20%和0.20% (2022年：4.10%和0.25 - 0.3%)。

(5) 其他关联方交易

	注	<u>2023年</u>	<u>2022年</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a	6,659,284.40	7,506,417.21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1,772,160.87	2,253,645.32

注释：

(a) 2023年，本集团发生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它形式)总额为人民币6,659,284.40元(2022年：人民币7,506,417.21元)。

6、 关联方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8,485,319.99	310,671.68	5,431,449.33	164,042.15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2,669,615.16	477,728.34	1,987,393.02	59,621.79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1,695,137.60	50,854.13	1,400,976.12	42,029.28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1,004,004.48	30,120.13	-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975,192.90	29,255.79	4,971,678.50	149,150.36
江药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曾用名: 江苏江中亚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692,314.88	20,769.45	396,786.48	11,903.59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585,220.00	17,556.60	1,186,244.00	35,587.32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499,215.00	14,976.45	391,583.70	11,747.51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463,971.00	13,919.13	445,290.00	13,358.70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452,816.56	13,584.50	778,856.56	23,365.70
华润普仁鸿(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408,777.00	12,263.31	469,470.00	14,084.11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365,734.16	10,972.02	778,600.00	23,358.00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360,734.00	10,822.02	762,840.00	22,885.20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348,320.00	10,449.60	374,835.00	11,245.05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347,459.20	11,784.17	299,081.90	9,383.19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336,656.20	10,099.69	177,535.00	5,326.05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91,340.90	8,740.23	377,766.25	11,382.48
华润昆山医药有限公司	269,898.00	8,096.94	344,820.00	10,344.60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236,180.58	7,085.42	243,916.50	7,317.50
华润国邦(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218,080.00	6,542.40	-	-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214,095.00	6,422.85	101,899.00	3,056.97
华润湖南瑞格医药有限公司	212,784.00	6,383.52	478,764.00	14,362.92
江药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曾用名: 河南江中华杰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86,440.00	5,593.20	177,755.00	5,332.65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185,878.00	6,778.68	270,922.70	34,519.04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142,989.58	4,289.69	529,068.00	15,872.04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德信行分公司	124,147.00	3,724.41	174,922.86	5,247.69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118,608.00	3,558.24	112,423.00	3,372.69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114,412.00	3,432.36	203,482.00	6,104.46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90,270.00	2,708.10	135,405.00	4,062.15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81,822.00	2,454.66	-	-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20,730.00	621.90	1,224,060.00	36,721.80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46,272.00	1,388.16	321,930.00	9,657.90
江西江中九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	-	287,233.30	8,617.00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62,184.00	1,865.52	259,100.00	7,773.00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78,270.00	2,348.10	217,380.00	6,521.40
其他关联方	538,300.53	50,681.85	1,699,872.86	63,733.52
合计	<u>22,923,189.72</u>	<u>1,178,543.22</u>	<u>27,013,340.08</u>	<u>851,087.81</u>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4,480.00	25,860.60	134,385.00	4,031.55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1,840.00	8,000.00	1,200.00
华润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6,983,317.25	-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	-	60,000.00	-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	-	1,416.00	42.48
合计	<u>328,480.00</u>	<u>27,700.60</u>	<u>7,187,118.25</u>	<u>5,274.03</u>

(3) 预付款项

	2023 年	2022 年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632,680.00	-
华润智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481,717.74	-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u>120,891.62</u>	<u>657,006.40</u>
合计	<u>2,235,289.36</u>	<u>657,006.40</u>

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7、 关联方应付款项

(1) 合同负债

	<u>2023 年</u>	<u>2022 年</u>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8,239,060.00	54,000.00
江药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江西江中医药商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5,046,336.00	-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4,260,514.56	1,861,366.87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82,279.03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3,046,928.06	4,445,720.35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895,876.00	4,213.15
广东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1,335,811.78	-
江药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曾用名：四川江中粤通医药有限公司)	1,204,162.59	-
广州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1,083,004.11	-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595,920.00	-
昆明华润圣火药业有限公司	540,000.00	-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193,674.00	132,063.72
江西江中九昌医药有限公司	156,210.01	5,120.00
华润珠海医药有限公司	111,735.00	194,924.27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111,690.00	-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96,798.00	18,460.19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75,822.00	-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74,490.00	1,575,411.50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71,400.00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59,040.00	-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52,143.00	302,449.57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48,348.00	168,743.36

	<u>2023年</u>	<u>2022年</u>
华润烟台医药有限公司	36,912.00	-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27,777.00	-
广安科伦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7,684.00	-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27,378.00	-
江西江中九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4,940.30	-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14,695.20	-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	-
华润桂林医药有限公司	14,055.00	-
华润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8,901.00	9,656.81
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7,950.00	-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6,900.00	26,283.50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6,213.00	-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3,345.00	77,500.00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2,624.00	2,624.00
江药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曾用名: 江苏江中亚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
华润西安医药有限公司	354.09	313.35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9.50	577.14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	1,852,935.92
华润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	1,771,102.66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	559,877.28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	286,888.45
华润大庆医药有限公司	-	262,920.35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	192,336.28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	159,292.04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	139,635.40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	103,034.97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	93,203.88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	44,500.00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	22,501.88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	18,407.08
华润(南平)医药有限公司	-	12,540.00
华润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	11,052.60
江西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	8,400.00
华润荆州医药有限公司	-	6,371.68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	4,160.04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	189.81
合计	<u>32,796,580.23</u>	<u>14,428,778.10</u>

(2) 其他应付款

	<u>2023年</u>	<u>2022年</u>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349,477.14	2,253,276.46
润加物业服务(武汉)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179,912.15	-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51,223.87	-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0	-
江西财富广场有限公司	15,000.00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	196,371.94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	131,193.47
华润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	10,000.00
江西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	1,650.00
	<hr/>	<hr/>
合计	<u>2,625,613.16</u>	<u>2,592,491.87</u>

(3) 应付账款

	<u>2023年</u>	<u>2022年</u>
江西江中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7,632,070.04	3,209,676.03
江中食疗科技有限公司	413,217.01	287,971.18
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7,642.56	-
华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194.69	181,135.73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542,640.00
浙江新赛科药业有限公司	-	225,000.00
	<hr/>	<hr/>
合计	<u>8,063,124.30</u>	<u>4,446,422.94</u>

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一、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	-	1,709,774.00	8,514,674.52	225,000.00	1,120,500.00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	-	-	-	-	-
合计	-	-	1,709,774.00	8,514,674.52	225,000.00	1,120,5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6.62 元 / 股	11 个月, 23 个月 4 个月, 16 个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7.62 元 / 股	28 个月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下称“激励计划”), 本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79 万股限制性股票, 首次授予价格为 6.62 元 / 股,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5.6 万股。因此, 2021 年实际授予权益人数为 87 人, 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73.4 万股。

激励对象自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内为限售期, 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 激励对象在自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及自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依次可申请解锁股票上限为该期计划获授股票数量的 1 / 3、1 / 3 与 1 / 3。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 (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的孰低值予以回购注销。

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为人民币 11.60 元 / 股，故确定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98 元 / 股。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8,555,320.00 元。

根据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62 元 / 股。

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为人民币 12.35 元 / 股，故确定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73 元 / 股。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412,300.00 元。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11 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和本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1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09,774 股，约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27%。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权益工具授予日流通股单日收盘价格为基础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考核期业绩条件估计，并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794,559.1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8,943,065.83

本集团于 2023 年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 8,943,065.83 元 (2022 年：人民币 10,661,157.41 元)。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承诺事项

	<u>2023 年</u>	<u>2022 年</u>
已签订合同	<u>18,366,669.56</u>	<u>184,157,762.59</u>

2、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40,533,863.70 元 (即每 10 股现金股利人民币 7 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 99%以上之收入源自医药工业产品的销售业务；本集团的内部结构简单，由管理层对其进行统一、集中管理；管理层定期评价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故本集团只有一个分部。

(1)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中国大陆	<u>4,390,101,978.99</u>	<u>3,885,183,331.33</u>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u>2023 年</u>	<u>2022 年</u>
中国大陆	<u>2,105,107,483.70</u>	<u>2,038,882,369.87</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主要客户信息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有 1 个 (2022 年: 1 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 22.17% (2022 年: 21.62%)，来自该客户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973,174,425.26 元 (2022 年: 人民币 839,990,188.27 元)。

2、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3 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2,491,049.44 元 (2022 年: 人民币 2,585,081.91 元)，参见附注五、34。

(a)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租赁收入	<u>2,491,049.44</u>	<u>2,585,081.91</u>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12。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u>2023 年</u>	<u>2022 年</u>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4,261,640.51	3,337,911.66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298,331.98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571,113.67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6,780,661.32</u>	<u>5,787,403.97</u>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2 - 5 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2023 年</u>	<u>2022 年</u>
关联方	71,586,983.81	80,575,287.81
第三方	<u>6,250,658.40</u>	<u>12,413,651.59</u>
小计	77,837,642.21	92,988,939.40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11,855.59</u>	<u>396,609.63</u>
合计	<u>77,625,786.62</u>	<u>92,592,329.77</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1 年以内	77,837,642.21	92,988,939.40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11,855.59</u>	<u>396,609.63</u>
 合计	 <u><u>77,625,786.62</u></u>	 <u><u>92,592,329.77</u></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0,775,789.61	90.93	-	-	70,775,789.6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u>7,061,852.60</u>	<u>9.07</u>	<u>211,855.59</u>	<u>3.00</u>	<u>6,849,997.01</u>
 合计	 <u><u>77,837,642.21</u></u>	 <u><u>100.00</u></u>	 <u><u>211,855.59</u></u>		 <u><u>77,625,786.62</u></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9,768,618.69	85.78	-	-	79,768,618.6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u>13,220,320.71</u>	<u>14.22</u>	<u>396,609.63</u>	<u>3.00</u>	<u>12,823,711.08</u>
 合计	 <u><u>92,988,939.40</u></u>	 <u><u>100.00</u></u>	 <u><u>396,609.63</u></u>		 <u><u>92,592,329.77</u></u>

(a)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间 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间 预期信用损失
	1 年以内	<u>7,061,852.60</u>	3.00	<u>211,855.59</u>	<u>13,220,320.71</u>	3.00
 合计	 <u><u>7,061,852.60</u></u>		 <u><u>211,855.59</u></u>	 <u><u>13,220,320.71</u></u>		 <u><u>396,609.63</u></u>

(b)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年初余额	396,609.63	310,022.43
本年计提	-	86,587.20
本年转回	184,754.04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u>211,855.59</u>	<u>396,609.63</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u>年末余额</u>	<u>占应收账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u>	<u>坏账准备年末余额</u>
江西江中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3,863,705.21	82.05	-
江西江中昌润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6,893,371.60	8.86	-
江西南华(上药)医药有限公司	3,539,639.68	4.55	106,189.19
江西汇仁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324,729.80	1.70	39,741.89
华润普仁鸿(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u>362,016.00</u>	<u>0.47</u>	<u>10,860.48</u>
	<u>75,983,462.29</u>	<u>97.63</u>	<u>156,791.56</u>

2. 其他应收款

	注	<u>2023 年</u>	<u>2022 年</u>
其他应收款	(1)	<u>966,410.55</u>	<u>2,827,306.00</u>
合计		<u>966,410.55</u>	<u>2,827,306.00</u>

(1) 其他应收款

(a) 按款项性质分析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往来款	9,617,936.09	10,876,153.56
代垫款	917,245.20	999,880.88
备用金	-	314,586.01
保证金	<u>117,850.00</u>	<u>267,000.00</u>
小计	10,653,031.29	12,457,620.45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9,686,620.74</u>	<u>9,630,314.45</u>
	<u><u>966,410.55</u></u>	<u><u>2,827,306.00</u></u>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1 年以内	612,159.63	2,668,210.89
1 年至 2 年	332,783.76	6,968,189.93
2 年至 3 年	6,886,868.27	46,533.62
3 年以上	<u>2,821,219.63</u>	<u>2,774,686.01</u>
小计	10,653,031.29	12,457,620.45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9,686,620.74</u>	<u>9,630,314.45</u>
合计	<u><u>966,410.55</u></u>	<u><u>2,827,306.00</u></u>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726,517.27	63.14	6,720,973.47	99.92	5,543.8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926,514.02	36.86	2,965,647.27	75.53	960,866.75
合计		<u>10,653,031.29</u>	<u>100.00</u>	<u>9,686,620.74</u>		<u>966,410.5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906,083.06	55.44	6,726,130.55	97.39	179,952.5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551,537.39	44.56	2,904,183.90	52.31	2,647,353.49
合计		<u>12,457,620.45</u>	<u>100.00</u>	<u>9,630,314.45</u>		<u>2,827,306.00</u>

(i) 2023 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计提理由
	金额	金额	损失率 (%)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543.80	-	-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风险较低
江西省长荣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720,973.47	6,720,973.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6,726,517.27</u>	<u>6,720,973.47</u>		

(ii) 2023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估计发生违约的	整个存续期间	估计发生违约的	整个存续期间	估计发生违约的	整个存续期间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
1 年以内	606,615.83	3.00	18,198.47	2,512,127.83	3.00	75,363.92
1 年至 2 年	332,783.76	15.00	49,917.56	218,189.93	15.00	32,728.50
2 年至 3 年	165,894.80	46.00	76,311.61	46,533.62	46.00	21,405.47
3 年以上	2,821,219.63	100.00	2,821,219.63	2,774,686.01	100.00	2,774,686.01
合计	<u>3,926,514.02</u>		<u>2,965,647.27</u>	<u>5,551,537.39</u>		<u>2,904,183.90</u>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江西省长荣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720,973.47	63.09	往来款	2 年至 3 年	6,720,973.47
南昌市土地储备中心	1,549,677.81	14.55	往来款	3 年以上	1,549,677.81
南昌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处	904,003.20	8.49	代垫款	3 年以上	904,003.20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4,480.00	3.05	往来款	注 1	25,860.60
南昌高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11,510.00	1.05	往来款	注 2	42,466.50
	<u>9,610,644.48</u>	<u>90.23</u>			<u>9,242,981.58</u>

注 1：其中人民币 190,095.00 元账龄在 1 年以内；人民币 134,385.00 元账龄在 1 年至 2 年。

注 2：其中人民币 56,070.00 元账龄在 1 年至 2 年；人民币 39,600.00 元账龄在 2 年至 3 年；人民币 15,840.00 元账龄在 3 年以上。

(e) 母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1.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1,354,506.09	-	8,275,808.36	9,630,314.45	2,812,402.87	-	5,349,677.81	8,162,080.68
本年计提或转回	61,463.37	-	(5,157.08)	56,306.29	(1,332,414.25)	-	6,726,130.55	5,393,716.30
本年核销	-	-	-	-	(125,482.53)	-	(3,800,000.00)	(3,925,482.53)
年末余额	<u>1,415,969.46</u>	<u>-</u>	<u>8,270,651.28</u>	<u>9,686,620.74</u>	<u>1,354,506.09</u>	<u>-</u>	<u>8,275,808.36</u>	<u>9,630,314.45</u>
2.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966,410.55	-	-	966,410.55	2,803,436.55	-	23,869.45	2,827,306.00
3.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59.44%	0.00%	100.00%	90.93%	32.58%	0.00%	99.71%	77.3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子公司	804,069,451.98	789,970,463.74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占联营企业的权益	<u>31,295,176.87</u>	<u>36,439,837.46</u>
 合计	 <u><u>835,364,628.85</u></u>	 <u><u>826,410,301.20</u></u>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子公司</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股份支付</u>	<u>年末账面价值</u>	<u>年末减值准备</u>
江西江中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6,293,333.08	-	1,851,382.89	68,144,715.97	-
宁夏朴卡酒业有限公司	118,717,555.96	-	-	118,717,555.96	-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13,904,848.31	-	725,331.33	214,630,179.64	-
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64,706,581.38	-	845,305.05	165,551,886.43	-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220,593,712.89	-	669,400.47	221,263,113.36	-
上海江中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5,754,432.12	-	377,956.43	6,132,388.55	-
江西江中本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9,629,612.07	-	9,629,612.07	-
 合计	 <u>789,970,463.74</u>	 <u>9,629,612.07</u>	 <u>4,469,376.17</u>	 <u>804,069,451.98</u>	 <u>-</u>
 <u>联营公司</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变动</u>		 <u>年末账面价值</u>	
			宣告发放		
		<u>权益法下投资收益</u>	<u>其他权益变动</u>	<u>现金股利或利润</u>	
江西本草天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460,374.72	(4,550,982.16)	(2,087,012.55)	-	22,822,380.01
北京正旦国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979,462.74	1,613,334.12	-	(120,000.00)	8,472,796.86
 合计	 <u>36,439,837.46</u>	 <u>(2,937,648.04)</u>	 <u>(2,087,012.55)</u>	 <u>(120,000.00)</u>	 <u>31,295,176.8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7,459,918.82	705,868,984.69	1,630,486,826.23	675,395,888.11
其他业务	6,088,983.95	422,422.18	6,566,439.61	906,800.08
合计	<u>1,823,548,902.77</u>	<u>706,291,406.87</u>	<u>1,637,053,265.84</u>	<u>676,302,688.19</u>

(2)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820,217,163.55	1,633,749,300.92
租赁收入	<u>3,331,739.22</u>	<u>3,303,964.92</u>
合计	<u>1,823,548,902.77</u>	<u>1,637,053,265.84</u>

(3)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报告分部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u>1,820,217,163.55</u>	<u>706,291,406.87</u>	<u>1,633,749,300.92</u>	<u>676,302,688.19</u>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u>1,820,217,163.55</u>	<u>706,291,406.87</u>	<u>1,633,749,300.92</u>	<u>676,302,688.19</u>

5. 投资收益

	<u>2023 年</u>	<u>2022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937,648.04)	(821,163.22)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	19,990,268.41	15,810,526.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	(10,039,461.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3,675,000.00
合计	<u>17,052,620.37</u>	<u>8,624,902.43</u>

十六、 2023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2023 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9,015.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37,340.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53,044.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持有其他非流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08,486.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7,998.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u>642,969.18</u>
小计	13,161,882.92
所得税影响数	(2,403,76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u>(6,382,134.87)</u>
合计	<u>4,375,985.16</u>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修订)》，本集团 2022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植物有效成分提取及保健食品项目产业扶持资金、中药提取智能制造新模式工业转型升级资金等项目中人民币 7,515,637.63 元会被界定为经常性损益，使得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小计金额减少人民币 7,515,637.63 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和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后的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合计金额减少人民币 6,357,304.39 元。

十七、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3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5	1.12	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8	1.12	1.12

2022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5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5	0.80	0.80



姓 名 _____
 Full name 杨瑾璐
 性 别 _____
 Sex 女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1986-06-03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320211198606030425



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396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5 月 27 日
/y /m /d



杨瑾璐(11000241396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瑾璐(11000241396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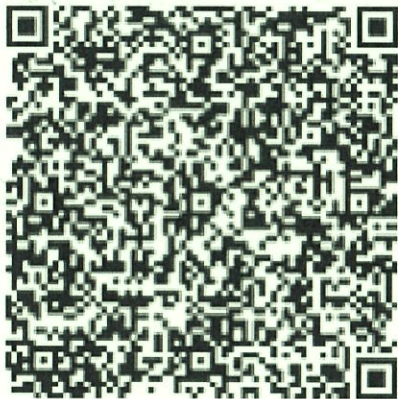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姓 名 _____
 Full name **罗科**
 性 别 _____
 Sex **男**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1971-08-23**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420800197108235439**



毕马威华振



10000011239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一 月 一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年 /y /m /d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this renewal.



姓名：罗科

证书编号：10000011239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024年03月21日 星期四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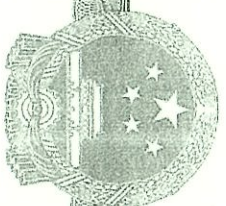
搜索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名称
批事务合伙人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164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经营范围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接受委托从事审计、验资、清算、资产评估、财务咨询、税务咨询、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其他业务。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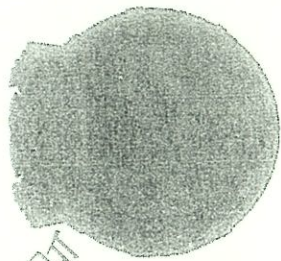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18日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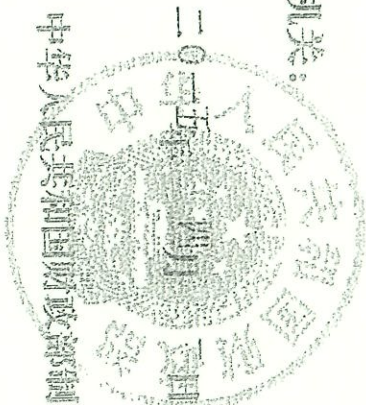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